

背景

財政司司長於 2019 年 8 月公布的 191 億元紓困措施當中，建議在 2019/20 學年為中學日校、小學和幼稚園學生提供一次性 2,500 元的學生津貼，以減輕家長在教育支出方面的財政負擔。這項措施已於 2019 年 12 月 6 日獲得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批准。根據行政長官 2019 年《施政報告》，這項津貼已由 2020/21 學年起恆常化。

資格準則

學生津貼不設資產審查。所有於申請日在香港提供本地或非本地課程的中學日校、小學和特殊學校及幼稚園就讀的學生皆可獲得有關津貼，但夜校學生、自修生、持學生簽證來港就學及持有入境事務處發出擔保書（坊間一般稱為「行街紙」）的學生則不屬資助範圍。

申請安排

由 2024/25 學年起，教育局將於公營學校及直接資助計劃（直資）學校推行學生津貼電子申請。為照顧不同家長的需要，除遞交電子申請外，家長仍可將填妥的紙本申請表格交回學校辦理，惟每名合資格學生只可透過電子或紙本方式遞交一份申請。

電子申請的相關安排

申請人必須持有具數碼簽署功能的「智方便+」戶口，經「智方便」應用程式直接登入「學生津貼電子申請」網上服務；或掃描以下二維碼或點擊下方連結登入電子申請平台遞交電子申請。

學生津貼電子申請平台



<https://stgsesweb.edb.gov.hk>

電子平台將於 2024 年 9 月 13 日上午 6 時正啟用，並於 2024 年 10 月 2 日晚上 11 時 59 分後關閉。申請人可於電子平台開放時間內遞交電子申請。有關電子申請程序及如何填寫電子表格，申請人可掃描以下二維碼了解詳情：

如何填寫紙本申請表格短片



一般銀行編號一覽表



紙本申請

家長如未申請「至方便+」，仍可透過紙本進行申請。教育局會透過學校派發學生津貼紙本申請表格。紙本申請表格分為表格 A 和表格 B。表格 A 屬空白表格（本學年取錄的新生或轉讀他校學生適用），可透過以下連結自行下載；而表格 B 已預印學生及申請人的基本資料（在上學年成功申請學生津貼的原校就讀的學生適用），由學校派發。紙本申請表格於 2024 年 10 月 9 日起透過學生就讀的學校開始派發，填妥的紙本申請表格必須透過學生就讀的學校遞交。學校須於每份填妥的紙本申請表格蓋上學校印鑑，以確認該學生為其學生。

如有查詢，請與教育局學生特別支援組觀塘辦事處聯絡（電郵：stgenquiry@edb.gov.hk；熱線：3850 2000）。家長如有任何疑問，可致電 26235679 向林惠君主任查詢。

此通告
各位家長



將軍澳天主教小學校長馬一龍

二〇二四年九月十日

回 條

通告 17/2024

\$2500 學生津貼申請 (2024 / 25) 學年

本人為_____班學生_____ () 之家長，已清楚查閱上列通告內容。

家長/監護人簽署：

二〇二四年九月 日